

年報
2015



长安仁恒

Zhejiang Chang'an Renheng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长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9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碼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1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20
企業管治報告.....	25
董事會報告.....	32
監事會報告.....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41
合併綜合收益表.....	43
合併資產負債表.....	44
合併權益變動表.....	46
合併現金流量表.....	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8
財務概要.....	9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張有連先生(主席)
孫文勝先生
范芳先生
陳衛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金琴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晨先生
汪祥耀博士
黃澤民博士
周錦榮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周錦榮先生(主席)
邵晨先生
黃澤民博士

提名委員會成員

邵晨先生(主席)
汪祥耀博士
范芳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汪祥耀博士(主席)
黃澤民博士
范芳先生

監事會

徐勤思先生(主席)
張冬連先生
梁國平先生

公司秘書

陳漢雲先生

監察主任

范芳先生

授權代表

陳漢雲先生
張有連先生

法律顧問

史蒂文生黃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創僑國際有限公司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中國
浙江省長興縣泗安鎮老鴨塘

總辦事處和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長興縣泗安鎮老鴨塘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四樓、五樓及1602室

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
滙漢大廈A1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湖州長興支行
中國
浙江省
長興縣雉城鎮
金陵北路298號

中國工商銀行
湖州長興支行
中國
浙江省
長興縣雉城鎮
金陵中路218號

招商銀行
杭州城西支行
中國
浙江省
杭州市
文一西路170號

公司網址

www.renheng.com

股票編號

8139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分比變動 增加／(減少)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摘要			
營業額	77,444	92,029	(15.8)%
銷售成本	(38,785)	(48,826)	(20.6)%
毛利	38,659	43,203	(10.5)%
除稅前溢利	2,539	14,455	(8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963	12,143	(83.8)%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	0.06	0.51	(88.2)%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元)	零	0.29	不適用
流動性和資本負債			
流動比率 ⁽¹⁾	1.25	1.10	13.6%
速動比率 ⁽²⁾	1.01	0.95	6.3%
資本負債比率 ⁽³⁾	36.6%	51.3%	(28.7)%

附註：

- (1) 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2) 速動比率以流動資產減去存貨後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3) 資本負債比率以貸款除以總資產乘以100%計算。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呈報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之年度報告，敬請各位股東（「股東」）閱覽。

二零一五年，對本集團來說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中國經濟進入發展「新常態」，產業經歷結構調整和優化產能的陣痛。在此形式下，本集團積極調整發展策略，注重集團的資金安全。重點發展財政狀況良好的大客戶，並成功與多家大型外資企業建立了業務合作。

經營業績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7,444,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4,585,000元或15.8%。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963,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3.8%。整體毛利率上升至49.9%，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06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8.2%。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現在的財務狀況及現金流能充分支持集團的長遠發展。

大力發展銷售渠道

本集團繼續採取區域發展策略，重點發展具有潛力及規模成熟的大客戶，優先發展財政良好的外資企業。本集團能夠將其平均銷售價格維持在本集團所在市場的平均價格之上。此外，本集團的優良產品及技術服務一直獲得業內的廣泛認可，進一步鞏固作為頂尖膨潤土精細化學品提供商的地位。

提升產品質量

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致力於改善現有產品質量，積極配合本集團的整體戰略，逐步開發新的產品和建設新的生產線。在繼續配套成熟產品線的同時，本集團擴展新的產品領域，新建一條年產10,000噸的有機膨潤土生產線；及新建一條年產10,000噸的水處理助劑生產線。

未來展望和發展策略

二零一六年，經濟環境將繼續出現波動，而不同地區的市場則會表現不一。然而，我們相信政府針對膨潤土精細化學品行業的宏觀政策將繼續扶持政策。因此，本集團將致力於戰略性的區域擴展，逐步優化產品組合，並提供優良的產品和技術服務，保持本集團的競爭優勢和增長前景。

主席報告書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感謝本集團所有員工、董事的辛勤工作及股東對公司的支持。我們將再接再厲，秉承先進的發展理念，順應發展趨勢，抓住市場機遇，不斷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亦為社會做出新的貢獻。

董事會主席
張有連先生

中國，浙江，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一五年中國國民生產總值GDP較二零一四年增長6.9%，是過去二十五年來的最低增速。這說明中國經濟發展逐步減速，正在進行結構性調整。今年是中國經濟發展相對比較困難的一年，但也是「走出困局」的關鍵一年。中國經濟正「逼近最壞，靠近光明」。國際形勢錯綜複雜，國內改革發展任務繁重。中國經濟巨輪一路前行，增速換擋。在經濟新常態下，經濟增長從高速轉為中高速，結構不斷優化升級，經濟發展從要素驅動、投資驅動轉向創新驅動。

受宏觀經濟及行業自身因素影響，當前中國製漿造紙行業發展處於低谷期，部份產品生產出現負增長。面對困境，製漿造紙行業特別是龍頭企業調整結構，積極變革進取，尋找能夠使製漿造紙行業持續健康發展的方向。隨著落後產品的淘汰以及新增產能的放緩，造紙行業集中度有望進一步提升，有利於龍頭企業佔有更大市場份額。另一方面，造紙產能整體放緩乃至收縮將改善市場供需失衡的狀況，行業底部趨上，造紙企業整體業績有望改善。

在目前的經濟形式下，注重科研投入，增加膨潤土的附加值，並擴大應用領域是膨潤土行業發展的出路。合理開發和合力利用是關鍵，同時提高膨潤土的精煉程度，以增加膨潤土的應用範圍是最終目標。膨潤土的許多新用途被開發出來，其市場價格高出傳統產品幾倍到幾十倍。一方面，由於一些新興行業發展和新產品的開發帶動了膨潤土的新用途應用，如膨潤土用於高放射性廢料貯存、環境保護、沙漠改良、地下工程防水領域等；另一方面隨著科技進步和加工技術手段的提高，使膨潤土提純、改性技術達到一個新的水平，隨之開發出高附加值的產品，如納米材料、柱撐土、有機凝膠、相變儲能材料、精細化工產品等。因此，今後膨潤土的發展將以礦產資源綜合利用、礦物提純和深加工技術作為研究重點，加強對膨潤土應用新領域的開發利用研究。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擴展市場領域，專注於大客戶的市場開拓方向，並成功地與大型外資造紙企業實現了業務合作。

本集團非常重視新產品研發的投入，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研發費用為約人民幣4,860,000元。與南京大學的中國工程院張全興院士合作成立了院士專家工作站，合作開發膨潤土在環境保護領域方面的應用研究。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總部浙江長興規劃建設年產10,000噸的水處理劑項目，拓展本集團在環保領域的市場。聘請了吉林石化設計院為本項目進行規劃設計。目前，本項目已經破土動工。

本集團在河北陽原新建年產10,000噸有機膨潤土項目。該項目產品將應用於油漆、塗料、農藥、油田等領域，為本集團開拓新的市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1. 營業額

下表呈列於回顧年度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及佔總收入的相應百分比：

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造紙化學品	70,475	91.0	77,043	83.7
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5,191	6.7	5,815	6.3
銷售優質鈣基土	311	0.4	1,972	2.1
其他	1,467	1.9	7,199	7.9
合計	77,444	100.0	92,029	100.0

造紙化學品銷售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7,043,000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475,000元，減幅約人民幣6,568,000元或8.5%。由於平均單位售價於比較期間維持穩定，故收入減少主要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181噸減少約8.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4,871噸。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624,000元或10.7%。

優質鈣基土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1,661,000元或84.2%。平均單位售價於該兩個期間維持穩定，故收入減少主要由於銷量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人民幣5,732,000元或79.6%。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來自有機膨潤土及無機凝膠的收入。

2.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製造固定成本(如折舊及水電費)。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期間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原材料成本	29,432	75.9	40,894	83.8
直接勞工成本	2,444	6.3	2,103	4.3
製造固定成本	6,027	15.5	5,055	10.4
其他	882	2.3	774	1.5
合計	38,785	100.0	48,826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826,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785,000元，減幅約人民幣10,041,000元或20.6%。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材料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約83.8%及75.9%。原材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894,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432,000元，減幅約人民幣11,462,000元或28.0%，主要由於CPAM的消耗量減少所致。CPAM為一類造紙化學品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其單價較高。由於該類產品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減少，故CPAM的銷售成本亦相應減少。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勞工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約4.3%及6.3%。於比較年間直接勞工成本維持穩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製造固定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約10.4%及15.5%。製造固定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為人民幣5,05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72,000元或19.2%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027,000元。

3. 毛利率

毛利率由二零一四年的46.9%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49.9%。毛利率增加主要因為銷售較高毛利率之造紙化學品產品給客戶的銷量有所增加。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造紙化學品	36,375	51.6	36,853	47.8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1,701	32.8	1,895	32.6
優質鈣基土	253	81.4	1,513	76.7
其他	330	22.5	2,942	40.9
合計	38,659	49.9	43,203	46.9

造紙化學品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7.8%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1.6%。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因應市場需求調整產品組合所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較高產品的銷量有所增加。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率分別為32.6%及32.8%。毛利率於比較年間維持穩定。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優質鈣基土的毛利率分別為76.7%及81.4%。毛利率於比較年間增加4.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為40.9%及22.5%。毛利率於比較年間減少18.4%。

4.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1,083,000元及人民幣11,942,000元。分銷成本增加約人民幣859,000元，主要由於運輸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421,000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748,000元。

5.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542,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898,000元，增幅約50.8%，主要由於長期未收回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約人民幣3,051,000元；及持續上市合規之專業費用。

6.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61,000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6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99,000元或29.2%，乃因研發項目開始進行。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3,403,000元及人民幣1,818,000元。其他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政府補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15,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67,000元。

8. 財務收益及費用

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65,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93,000元，減幅約人民幣2,672,000元或39.5%，主要由於因銀行借款減少而借款利息開支減少所致。借款乃用作營運資金及生產設施的資本投資。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6.0%及22.7%。

10. 溢利

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43,000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63,000元，減幅約人民幣10,180,000元或83.8%。本集團的溢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2%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本集團的溢利率降低，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毛利減少、行政費上升及一次性之上市費用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分析

1.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製成品及低值易耗品。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393	13,063
製成品	5,139	4,122
低值易耗品	213	194
合計	21,745	17,379

原材料主要包括膨潤土及CPAM。製成品為膨潤土精細化學品，主要用於造紙行業。本集團根據客戶要求定制膨潤土精細化學品的配方，並按照客戶生產條件作出改善。

存貨減值撥備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評估存貨減值所需的撥備金額。本集團定期審查及檢討存貨的陳舊情況及狀況。倘本集團認為存貨陳舊或損毀，將就該等存貨作出存貨減值撥備，以反映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於回顧年度期間產品的平均毛利率達約45-50%，加上所生產的製成品可保存數年，因此董事認為並無跡象顯示存貨出現減值。

存貨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 (附註)	184	118

附註：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平均存貨等於財政年度初的存貨加上財政年度末的存貨再除以2。

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8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4天。二零一五年平均存貨週轉天數增加主要由於銷售減慢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8,383	52,008
減：減值撥備	(4,028)	(1,67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4,355	50,338
其他應收款項	12,360	11,965
減：減值撥備	(397)	(201)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1,963	11,764
定期存款之應收利息	13	56
應收票據	14,021	13,563
預付款項	1,894	15,3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72,246	91,028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客戶的未償還款項扣減貿易應收款項任何減值撥備。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8,383	52,008
減：減值撥備	(4,028)	(1,67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44,355	50,338

客戶一般須根據信貸期作出付款，有關信貸期乃按客戶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時長及合約價值釐定。本集團一般給予最高180天的信貸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80天以內	32,142	42,221
180天以上一年以內	6,504	8,617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9,368	976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241	148
三年以上	128	46
合計	48,383	52,008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2,008,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625,000元或7.0%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8,383,000元。賬齡逾18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787,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454,000元或65.9%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241,000元。有關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於回顧年內客戶延遲結算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附註)	237	199

附註：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年初的貿易應收款項加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再除以2)除以年內總收入再乘以365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約為199天及237天。有關週轉天數增加乃因以下兩個原因：(1)客戶延遲付款；及(2)自二零一二年以來向新客戶及有意尋求新業務發展的現有客戶提供優惠的付款安排。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基於客戶的過往信貸記錄及當前市況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撥備。

因此，於評估能否自各客戶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時須行使重大判斷。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於評估應收個別客戶貿易款項的可收回性時考慮以下因素：(i)債務人正遭受重大財政困難的跡象；(ii)拖欠付款記錄或跡象；及(iii)與債務人的關係及應收款項的後續結算情況。倘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削弱其付款能力，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減值撥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671	13,585
其他應付款項	6,443	4,476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2,695	2,940
預收客戶款項	177	52
應計稅項(不包括所得稅)	1,653	1,648
合計	23,639	22,701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為免息，且由於其到期日較短，其公允價值(並非屬金融負債的預收客戶款項、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以及應計稅項(不包括所得稅)除外)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58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14,000元或6.7%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671,000元。

為滿足生產需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地向海外主要供應商購買更多CPAM。由於於回顧年內購買原料減少，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相應減少。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附註)	124	84

附註：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於年初的貿易應付款項加上於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再除以2)除以年內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增加至124天，乃由於於回顧年內購買原料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乃主要用作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到期債項利息及本金、本集團設施及業務增長擴展提供資金。

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24,750,000元，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約人民幣26,962,000元，並就所得稅付款約人民幣2,212,000元作出調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約為人民幣26,962,000元，主要來自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約人民幣26,638,000元，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4,923,000元(蓋因收回逾期貿易應收款項)，(i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3,172,000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427,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9,566,000元，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約人民幣11,515,000元，並就所得稅付款約人民幣1,949,000元作出調整。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約為人民幣11,515,000元，主要來自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約人民幣15,850,000元，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483,000元，(i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4,366,000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452,000元。

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13,055,000元，主要來自(i)票據保證金及定期存款增加約人民幣11,175,000元，(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9,721,000元，及(iii)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租賃改良增加約人民幣2,688,000元；由以下各項部份抵銷：(i)收取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54,000元，(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450,000元；及(iii)保證金及定期存款減少約人民幣8,925,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16,113,000元，主要來自(i)購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租賃改良約人民幣1,825,000元，(i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21,176,000元及(iii)票據保證金及定期存款約人民幣6,000,000元；被(i)票據保證金及定期存款約人民幣12,775,000元及(ii)定期存款所收取的利息收約人民幣113,000元部份抵銷。

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8,816,000元，主要來自(i)償還借款約人民幣111,181,000元，(ii)支付利息開支約人民幣7,308,000元，及(iii)預付配售H股相關開支約人民幣6,866,000元；由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16,539,000元部份抵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15,561,000元，主要來自(i)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67,362,000元及(ii)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約人民幣50,172,000元；由以下各項部份抵銷：(i)償還借款約人民幣89,488,000元，(ii)支付利息開支約人民幣5,197,000元，(iii)本公司股東股息約人民幣7,286,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架構

1. 債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部借貸約人民幣68,42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0,549,000元)。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向貸方續借銀行貸款時並無任何困難。

2.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約為36.6%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3%)，乃按總借貸除以總資產乘以100%計算得出，資產負債率下降主要原因是由於銀行借貸減少所致。

3.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若干樓宇、裝置及設施、土地使用權及定期存款等資產約人民幣17,244,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821,000元)。

4.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分別約為人民幣24,722,000元與人民幣8,665,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主要以各項營運所得現金和各項長短期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其他借款乃透過向金融機構貼現銀行承兌票據所得。於回顧年度內，銀行借款的加權實際平均年利率為7.73%，而其他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5.33%。借貸的貨幣為人民幣。考慮到本集團可動用長短期銀行借貸額和營運現金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本報告日後至少十二個月的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7,024,000元，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營業收入。

或有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89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分部資料

由於集團全部業務活動被視為主要依賴膨潤土產品的生產及銷售表現，故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集團整體表現並分配其資源。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41(6)條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存在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持重大投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資本性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資本性資產的未來計劃載於第18至19頁之「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一節。

未來展望

新的一年，相信政府的重點是調整結構、優化產能。政府將繼續扶持高附加值的膨潤土精細化學品產業。本集團也將根據新的形式，調整發展戰略。為此，本集團將制定並執行以下的策略：

- 1) 本集團將進一步注重發展具有發展前景的大客戶，逐步淘汰產能落後的小客戶。由於政府將進行產業整合，扶持具有規模效益的大企業。公司順應這個形式，將有助於保護資金安全。
- 2) 本集團將重視新產品的推廣應用，預計有機膨潤土生產線將於二零一六年年中投產。公司計劃在上海建立銷售分部，重點推廣有機膨潤土產品。
- 3) 公司將應用院士專家工作站的平台，開發環保應用領域的膨潤土產品，提高利潤空間。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員工合計119名，其中49名於本集團長興總辦事處任職，70名駐守陽原及片區任職，主要執行生產、銷售及營銷職責。於回顧年度內，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0,34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0,219,000元)。本集團每年年初制定年度銷售指引，並制定營銷策略，與各銷售區域及銷售代表商定銷售目標。於每年年終總結業務成果，以及營銷目標達成情況，對銷售人員進行業績考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秉承「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積極為員工搭建發展平台，為員工提供技能培訓。本集團制定員工工作流程及技術服務規範，定期對員工進行考核，並相應調整薪資和花紅。

股息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本公司向全體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可分派溢利合共約人民幣7,286,000元(相當於約港幣9,213,000元)。該股息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以本公司內部現金全數支付。

董事會並無提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之業務目標

憑藉本集團現時的銷售網絡、產品、技術、專利及生產技術以及客戶對本集團的認可，本集團擬於二零一六年繼續進行以下計劃。計劃預期分階段實施，包括：

1. 重點開發高純水洗膨潤土產品，將本集團業務拓展至造紙業以外的新行業領域，尤其是醫藥及日用化學品領域。本集團將就年產15,000噸的高純水洗膨潤土項目於陽原縣現有廠房安裝生產機器及設備。

該項目的投資總額包括生產機器及設備以及用於晾曬膨潤土的曬場，將為人民幣2,255萬元。生產機器及設備的安裝及試運行將耗時約一年半。該項目預期於二零一六年投入商業生產。

2. 加強具成本效益的生產技術，完善生產工藝，生產優質「造紙二元微粒助留助濾劑」；
3. 緊貼客戶需求，完善產品應用。本集團計劃安裝先進檢測設施，增加對客戶的回訪次數，為客戶進行更嚴謹的系統檢測、調整及優化產品配方；
4. 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其於華南市場的現有銷售網絡，並進軍其他潛在市場；
5. 開發資訊科技系統，包括構建內聯網及資訊系統以進行電子商貿活動；及
6. 加強銷售及技術團隊的培訓。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實際業務進度及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之H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開支後，來自配售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7,395,000元(相等於約港幣46,744,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5,98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1,200,000元已經用於購置高純水洗膨潤土生產機器及設備，約人民幣1,200,000元已經用於進一步研發造紙化學品，約人民幣658,000元已經用於研發用作生產日用化學品及醫藥等的新膨潤土產品，約人民幣1,307,000元已經用於完善現有銷售網絡，約人民幣7,868,000元已經用於償還集團之銀行貸款及約人民幣3,747,000元用作營運資金。而剩餘所得款項淨額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所載之建議用途使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張有連先生，54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兼董事長。張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浙江台州商業學校。一九八二年二月至一九八七年五月，彼就職於長興農資公司。一九八七年五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彼擔任長興裡塘供銷社理事副主任。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成立仁恒有限，並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起一直擔任董事一職至今。張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六月、二零零三年二月及二零一零年八月起分別獲委任為農夫果園、長興古銀杏及長興五果董事長。張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張金琴女士及股東張金花女士的胞兄以及監事張冬連先生的堂兄。

孫文勝先生，46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孫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大連輕工業學院，獲製漿造紙工程學士學位。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彼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延邊石岬白麓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462)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出任製漿造紙高級工程師。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加入仁恒化工，現為本公司的銷售經理。

范芳先生，50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現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范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畢業於浙江省金華供銷學校。一九八五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彼負責長興縣供銷社下屬企業財務事宜。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起，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部主管。

陳衛東先生，47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彼自二零零四年五月起負責本公司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且於二零零八年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後，繼續負責本公司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陳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長興縣泗安鎮仙山中學初中。他曾榮獲本公司授予的多個獎項，如於二零零四年一月獲「二零零三年度先進員工獎」、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銷售能手獎」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獲「二零一一年度突出貢獻獎」。一九九零年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陳先生負責長興縣仙山鄉新聯村印刷廠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事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非執行董事

張金琴女士，37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畢業於英國威爾士的卡迪夫大學，取得旅遊管理高級國家文憑。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張女士就職於本公司，負責產品交付、賬款追收及存貨安排。彼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加入仁恒化工，負責設備採購及存貨管理。張女士為執行董事張有連先生及股東張金花女士的胞妹，以及監事張冬連先生的堂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晨先生，53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邵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浙江師範學院，獲文學學士學位。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彼為浙江高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營銷部總經理及網絡安全事業部總經理。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彼擔任杭州超凡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邵先生現任中國非金屬礦工業協會副秘書長及其膨潤土專業委員會秘書長。

汪祥耀博士，58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現稱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且為一名會計師。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九七年十二月，汪博士在中南財經大學攻讀博士，獲會計學博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浙江財經大學。汪博士現任浙江財經大學會計學院院長。彼於過往三年在上市公司曾任及現任董事職務載列如下：

受聘公司	股份代號	證券交易所	任期	職務
臥龍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黑龍江省牡丹江新材料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173	上海證券交易所	二零零七年八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月	獨立董事
杭州濱江房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002244	深圳證券交易所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	獨立董事
浙江華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521	上海證券交易所	二零零七年四月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	獨立董事
浙江東南網架股份有限公司	002135	深圳證券交易所	二零零八年五月至 二零一四年六月	獨立董事
杭州老闆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002508	深圳證券交易所	二零零八年八月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	獨立董事
浙江浙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023	上海證券交易所	二零一二年九月起至今	獨立董事
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00570	上海證券交易所	二零一三年二月起至今	獨立董事
浙江亞廈裝飾股份有限公司	002375	深圳證券交易所	二零一三年五月起至今	獨立董事

黃澤民博士，62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彼於華東師範大學就讀並於畢業時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一九九二年十月，黃博士升任華東師範大學副教授。一九九六年八月起至今，彼任華東師範大學國際金融系教授，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華東師範大學聘任為終身教授。同時，黃博士為第十屆、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彼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東富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171)的獨立董事。二零一三年五月起至今，彼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海金楓酒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616)的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周錦榮先生，52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於審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二零零零年，周先生自美國舊金山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周先生為主板上市公司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838)的財務董事，亦為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55)及譚木匠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周先生為主板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公司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01057及深圳股份代號：00270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創業板上市公司環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1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會

徐勤思先生，51歲，為監事會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監事，且為一名經濟師。一九九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徐先生擔任長興線廠副廠長。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彼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徐先生擔任本公司辦公室主任。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彼擔任浙江泰侖絕緣子有限公司供應部副主任。二零一零年八月，徐先生再次加入本公司，負責人力資源管理。徐勤思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徐勤偉女士的胞弟及股東凌衛星女士的配偶。除所披露者外，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緊接本報告刊發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張冬連先生，49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監事。二零零七年三月，張先生加入本公司，現任陽原仁恒副總經理。張冬連先生為執行董事張有連先生的堂弟，亦為非執行董事張金琴女士及股東張金花女士的堂兄。除所披露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緊接本報告刊發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梁國平先生，56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獲選為職工代表出任監事。一九八一年七月，梁先生畢業於浙江台州商業學校。一九八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彼就職於長興縣土特產總公司。梁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本公司成立之時加入本公司。彼現任本公司出納員。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緊接本報告刊發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層

徐勤偉女士，60歲，為本公司總經理。一九九一年七月，徐女士加入長興金谷實業公司。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彼獲委任為浙江省糧食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浙江省中潤房地產總公司長興分公司(二零零四年更名為浙江省中潤糧油工貿公司)副經理。二零零六年五月起至今，彼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徐女士為監事徐勤思先生的胞姐及股東王順森先生的配偶。除所披露者外，徐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緊接本報告刊發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蘇品先生，51歲，蘇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取得經濟管理專業畢業證書。彼為一名經濟師。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四年四月，彼擔任舟山市泰和土產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彼擔任舟山市泰和土產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彼擔任舟山市弘立特產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零四年六月起至今，蘇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蘇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緊接本報告刊發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陳漢雲先生，55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澳洲麥格理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碩士學位。陳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陳先生於會計及金融領域擁有逾28年豐富經驗，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多家上市公司任職。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彼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52)財務總監。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彼擔任德士活有限公司企業財務主管。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彼擔任德士活集團的業務主管。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陳先生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民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79，現稱為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兼授權代表。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堅守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培訓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範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標準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最大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於回顧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與企業管治守則內條文第A.2.1條及A.1.8條有所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張有連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任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讓張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於規劃及落實長遠業務策略時更有效益。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強大而獨立的非執行董事在內，故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及管理層於本集團業務權力及權限之平衡。董事會認為，上文描述之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8條，本公司應為董事及行政人員因法律訴訟引起之責任購買恰當之保險。因董事會需要時間去考慮來自不同包銷商之提案，於回顧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購買涵蓋董事因法律訴訟引起之責任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回顧期間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技巧、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張有連先生、孫文勝先生、范芳先生及陳衛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金琴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邵晨先生、汪祥耀先生、黃澤民先生及周錦榮先生。擁有不同業務及專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及股東最佳利益的提升帶來了寶貴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專業會計師，彼持有合宜相關會計或財務管理之專業資格。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董事及監事們之間沒有財務、商業、親屬或其他重要／相關的關係，除了(i)張有連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張金琴女士的胞兄以及監事張冬連先生的堂兄；(ii)張金琴女士為執行董事張有連先生的胞妹，以及監事張冬連先生的堂妹；及(iii)張冬連先生為執行董事張有連先生的堂弟，亦為非執行董事張金琴女士的堂兄。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監事之簡介及他們之間的關係已詳細載於本報告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內。

一份更新的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設存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所有企業通訊中均以名字識別。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發出年度確認函，本公司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認為其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責任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並充分了解法規及普通法、創業板上市規則、其他適用的法律規定及監管規定下各自的職能和責任。各董事已經將其任職之時於其他公司所任職務的數目及性質和重大承擔的細節告知本公司。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共同負責指導並監督本集團事務以促使本集團成功發展。董事會致力於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審批年度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業績；審查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監督和控制管理層的表现；以及設定本集團的價值觀和標準。雖然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和運作，但所有的董事繼續將充足時間和注意力投入本公司事務中。董事會定期檢討授出的職能，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需要。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根據其遵照守則條文第D.3.1條而於2014年12月19日所採納的一套書面職權範圍而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其中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及在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的相關披露。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履行上述之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細則規定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倘出現任何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變動，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盡快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通知本公司，並須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尚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本公司超過九年。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肯定及接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在董事會所有任命將繼續奉行任人唯才的原則的同時，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不同觀點方面取得平衡。挑選候選人將基於多種不同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或其他經驗、技術及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其中四名董事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管理，並據此促進嚴格檢視及監控管理過程。董事會不論性別、專業背景及技能，均有豐富的多元性。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對股東的責任，履行彼等的職責時已傾注其關注、技術及勤勉，致力發展本集團。各新任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就職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法例及法規下的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之「董事會」一段內描述之姓名)均獲定期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職務。此外，於董事會會議期間，各董事獲提供有關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獲得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公司已舉辦一個培訓會議以向各董事提供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更新資料。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之事宜。三個委員會根據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書面列明的職權範圍成立。

委員會之所有會議記錄及決議案均由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存，並供全體董事會成員傳閱，而各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及建議(如適用)。董事會會議之程序及安排亦已於可行情況下獲委員會會議採納。

各委員會的成員、職責及責任概述如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其職權範圍亦會跟據最新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段更新。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邵晨先生、黃澤民先生及周錦榮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擁有合適專業資格且具備會計事務經驗，其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提供一個獨立的審查和監督財務報告，並審查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以及確保外聘核數師為獨立的且審計過程中是有效的。審核委員會審查本集團所實行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審計功能，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的有關所有事項。審核委員會亦作為董事會和外聘核數師之間溝通的渠道。外聘核數師及董事在必要時會受邀參加委員會會議。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且全體委員均有出席會議。委員於該等會議之出席記錄已載列於本報告之「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一節內。根據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全體審核委員均有出席之會議，審核委員會已聯同公司管理層及外聘獨立審計師閱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二零一五年年報，及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守則，並已認同集團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其職權範圍亦會跟據最新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段更新。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范芳先生(執行董事)、黃澤民先生及汪祥耀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汪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其中包括)檢討及釐定薪酬方案的條款、花紅及其他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其他酬金(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且全體委員均有出席會議。委員於該等會議之出席記錄已載列於本報告之「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一節內。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其職權範圍亦會跟據最新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段更新。提名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范芳先生(執行董事)、汪祥耀先生及邵晨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邵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最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一次，內容包括其架構、規模及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所需均衡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提名委員會亦負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適當合資格人士加入董事會，並監察董事繼任安排與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提名委員會於物色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時，亦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董事會將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為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訂立及檢討可計量目標，並監察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且全體委員均有出席會議。委員於該等會議之出席記錄已載列於本報告之「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一節內。

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定期每季度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及批准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主席或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議議程內增加事項。

董事在董事會會議考慮任何動議或交易時，須申報其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其中包括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的足夠詳情，包括所表達反對意見，而有關記錄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於合理通知下查閱。於董事會議召開後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和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和記錄存檔。

企業管治報告

為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全體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於回顧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董事委員會、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張有連先生(主席)	4/4	-	-	-		1/1	1/1
孫文勝先生	4/4	-	-	-		1/1	1/1
范芳先生	4/4	-	2/2	2/2		1/1	1/1
陳衛東先生	4/4	-	-	-		1/1	1/1
非執行董事							
張金琴女士	4/4	-	-	-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晨先生	4/4	4/4	-	2/2		1/1	1/1
汪祥耀先生	4/4	-	2/2	2/2		1/1	1/1
黃澤民先生	4/4	4/4	2/2	-		1/1	1/1
周錦榮先生	4/4	4/4	-	-		1/1	1/1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再次召開董事會會議，主要目的為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此年報及制訂業務發展略。所有董事均有出席該次會議。

公司秘書

陳漢雲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為本公司僱員並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彼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

於回顧年度內，陳先生已確認彼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15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段內。

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財務報告

誠如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董事會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已根據審慎及合理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備有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致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財務申報承擔的責任已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確保本公司維持健全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且董事會已於回顧年度內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是否有效進行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確保資產不會被不當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而設計。本集團已根據各業務及監控的風險評估，有系統地檢討主要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等不同系統的內部監控。概無發現重大事項，惟已識別需改進事項。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合理實施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部分。

外聘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知會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核數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認為有關服務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份並無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提供審核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1,000,000元及獲准由外部核數師進行的非核數服務之相關酬金總額為人民幣250,000元，為季度及中期審閱之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挑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交請求書日期合計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十分之一以上的股東，均有權隨時按下文所載方式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遞交請求書，要求董事會就請求書內所列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大會須於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

該請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四樓、五樓及1602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該請求書可包括多份形式相類的文件，各自經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會核實有關請求。請求一經確認為適當及符合議事規程，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會請求董事會按照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充分通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請求經核實為不符合議事規程，則股東將獲知會有關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按要求召開。倘董事會未能於請求書遞交日期後三十日內安排召開有關大會，則請求人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將會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令請求人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8.6條，當公司要召開股東普通大會，書面開會通知需於會議日期前四十五天（包括開會當天但不包括發出通知那天）發出給股東名冊上的所有登記股東，通知開會之有關商議事件、日期及地點。若股東有意出席會議，需於會議日期前二十天以書面通知回覆公司知會彼出席意願。

企業管治報告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8.7條，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或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若股東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該書面請求需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四樓、五樓及1602室）。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以郵遞方式送往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四樓、五樓及1602室）或致電(852) 2526 6311。股東亦可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修訂組織章程。修訂主要涉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之規定而對章程相關條文進行之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投資界保持有效溝通，對加深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及發展的瞭解至關重要。為達到這一目的並增強透明度，本公司繼續採取積極手段，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溝通。因此，本公司制定投資者關係政策之目的為使投資者可公平及時地獲取有關本集團之資料，以令彼等能夠作出知情決定。

歡迎投資者透過寫信至本公司或發送垂詢至本公司網站www.renheng.com與董事會分享彼等的意見。本公司網站亦向投資者及公眾提供本集團最新之企業資料。

承董事會命
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張有連先生

中國，浙江，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背景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中國成立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根據中國公司法轉為一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膨潤土精細化學品業務。本集團以膨潤土為其基礎原材料生產造紙化學品、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優質鈣基土及其他產品。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43至97頁。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本公司向全體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可分派溢利合共約人民幣7,286,000元(相當於約港幣9,213,000元)。該股息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以本公司內部現金全數支付。

董事會並無提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符合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六)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東須最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點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匯漢大廈A18樓。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載於第7至17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採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表現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第98頁之五年「財務概要」內。自回顧年度後概無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件。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可持續性。本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不斷推廣綠色措施和意識，以達到其保護環境的承諾。本集團鼓勵環保，並推動僱員提升環保意識。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的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及透過關掉閒置的電燈及電器以減少耗能。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保工作，並將考慮在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中實施更多環保措施及慣例，以堅守3R原則，即減廢(Reduce)、再造(Recycle)及再用(Reuse)為目標，加強環境的可持續性。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於回顧年度內，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持份者之間的關係

本公司認同，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故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並激勵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標準而作出必要的調整。

本集團亦明白，與商業夥伴及銀行企業保持良好商業關係，是我們達成長遠目標的要素。故此，高級管理層會在適當情況下與彼等進行良好溝通、適時交流想法及共享最新業務資料。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商業夥伴或銀行企業之間並沒有重大而明顯的糾紛。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本集團知悉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盈利能力受損或影響達成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應付專業人士的款項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本集團須承受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該等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任何所宣派股息（倘若有關股息須兌換或換算為外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本集團認為其所承擔的港元、美元以及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即是本集團由於未能取得充足資金或變現資產，在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的可能性。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並維持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能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功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

本集團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

董事會報告

或有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狀況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回顧年度期間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最少25%的已發行股本由公眾股東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46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2。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金額為保留溢利約人民幣24,413,000元。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6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沒有作出任何慈善捐款(二零一四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已由獨立物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重估，有關物業估值報告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三一物業估值報告。估值盈餘淨額(即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市值超過其賬面值的金額)為數人民幣10,300,000元，並無計入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內。上述調整並無計及上文所述重估盈餘。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以該估值列賬，則每年會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就重估盈餘(除所得稅前)額外支銷折舊費用人民幣500,000元。

優先購買權

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其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子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董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有連先生(主席)

孫文勝先生

范芳先生

陳衛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金琴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晨先生

汪祥耀博士

黃澤民博士

周錦榮先生

監事

徐勤思先生

張冬連先生

梁國平先生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之董事資料更新

- (1) 陳衛東先生已向本公司董事會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2) 張金琴女士已向本公司董事會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3) 汪祥耀博士將會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會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 (4) 張金花女士將會被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會於股東週年大會審批通過此委任決議案後生效。
- (5) 周錦榮先生將會被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會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陳衛東先生，張金琴女士和汪祥耀先生之辭任／退任將於董事會的新執行董事、新非執行董事和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適當時候被選出和獲任命後生效。

董事會報告

以職工代表身份出任監事的梁國平先生，其任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屆滿並退任。本公司職工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日召開職工代表會議。於此職工代表會議上，梁先生被重選為公司監事會之職工代表監事。梁先生被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之任期由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以上變更之詳細資料刊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刊發之公告內。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載於本報告第20至24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段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39B條發出的獨立性週年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獨立人士。

董事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薪酬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本集團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的薪酬須經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以確保其薪金及補償水平恰當。本集團會參考行業的薪酬標準並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確保薪酬的水平足以吸引及保留一眾董事而毋須支付過多的薪金。

董事會根據公司的業績表現、董事之有關資歷、責任、經驗、貢獻及其在公司的職級釐定其薪酬。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酬金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2名董事(二零一四年：2名)，酬金最高的五名人士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9(a)內。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協議，年期為三年。概無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於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內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債券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張有連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220,600 (內資股)	60.0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任何可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獲取利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可獲取任何其他商號的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悉，本公司概無已發行股本中5%或以上權益(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權益除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保存在本公司的權益登記冊。

管理合約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簽訂或存有任何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有關之合約。

不競爭承諾

誠如本公司之招股章程所披露，張有連先生(「控股股東」)已簽立不競爭契據，據此承諾及促使其聯繫人將不會(a)直接或間接從事及參與任何與本集團的現有業務活動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主要業務活動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日後可能從事的任何業務活動構成競爭之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形式參與有關業務；或(b)採取任何對本集團的業務活動構成干預或阻礙的直接或間接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招攬本集團的客戶、供貨商或員工。控股股東已保證，彼或其任何聯繫人現時並無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益。控股股東亦承諾及向本集團契諾，倘其可取得有關任何受限制業務之任何新商機，則其將向本集團轉介受限制業務，並提供所需資料，使本集團能夠評估受限制業務之優點。

董事會報告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發出確認書，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已遵從不競爭契諾，以供披露於本報告內。

關連交易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於本報告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已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的權益

收到公司合規顧問創僑國際有限公司(「創僑國際」)之通知，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創僑國際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士於回顧年度期間，於本公司或集團內任何成員之股本(包括認股權或認購股本的權益)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若干樓宇、裝置及設施、土地使用權及定期存款等資產約人民幣17,244,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9,821,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主要以各項營運所得現金和各項長短期銀行借貸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於回顧年度內，實際利率為固定利率貸款5.33%至7.73%。銀行借貸以人民幣為貨幣本位。考慮到本集團可動用長短期銀行借貸額和營運現金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本報告日後至少十二個月的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7,024,000元，主要來源於本集團營業收入。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來自前五名最大客戶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31.0%，其中來自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9.2%。同期，本集團來自前五名最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之約68.4%，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之約55.0%。

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或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前五名最大供應商或本集團前五名最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稅項寬免及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因持有該等證券而有權享有任何稅項寬免及減免。

配售H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之H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開支後，來自配售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7,395,000元(相等於約港幣46,744,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5,980,000元。配售H股的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於本報告之「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一章內。

董事會報告

僱員福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僱員福利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本集團不能動用沒收供款(即本集團代表於該等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界定供款計劃之僱員作出的供款)扣減現有供款額。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陳漢雲先生，彼亦為高級管理人員。有關陳先生之詳細履歷，請參照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監察主任

本公司之監察主任為范芳先生，彼亦為執行董事。有關范先生之詳細履歷，請參照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報告期後事件

陳衛東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以將其工作集中於本公司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張金琴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將其注意力集中於她的其他業務。兩位董事之辭任均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為發展教育事業，汪洋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且不再膺選連任。汪先生退任後亦將不再為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緊隨汪先生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結束時退任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周錦榮先生將被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金花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委任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審批通過後生效。彼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有連先生的胞妹，並為監事張冬連先生的堂妹。

職工代表監事梁國平先生的任期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並自該日起退任。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於該職工代表大會上，梁先生被重選為公司監事會之職工代表監事。梁先生之職工代表監事之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起生效。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張有連先生

中國，浙江，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監事會報告

監事會欣然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報內呈列本監事會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監事會全體成員已依照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職權範圍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以維護本集團及股東的權利及權益。監事會成員已核查本公司財政賬目，並監督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在履行其各自的職責時有否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

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舉行了會議，以考慮本公司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告及二零一四年的監事會報告，並省覽有關本公司二零一四年業績公佈的報告。

監事會對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認為，於回顧年度期間，本公司的營運符合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而本公司在決策過程中已遵守法律，並已設有相對完善的內部監控制度，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無違反任何法律法規或公司章程，亦無以損害本公司利益的方式行事。

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已同意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就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告刊發的審核意見，且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對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案的獨立意見

監事會認為，董事會已認真執行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

於二零一六年，監事會將繼續依據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創業板上市規定的有關規定，謹遵誠信原則，對本公司、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實施有效監督；並密切關注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情況，以及本公司任何重大發展，以促進本公司的溢利增長，忠實維護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

代表監事會

徐勤思先生

中國，浙江，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3至97頁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提出意見。吾等已根據國際審計標準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和執行審核，從而就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得合理保證。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此報告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外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收入	6	77,443,648	92,029,197
銷售成本	8	(38,785,382)	(48,826,206)
毛利		38,658,266	43,202,991
分銷成本	8	(11,942,223)	(11,082,736)
行政費用	8	(15,898,089)	(10,541,672)
上市費用	8	(1,143,945)	-
研發費用	8	(4,860,423)	(3,760,840)
其他收益－淨額	7	1,817,947	3,403,018
經營溢利		6,631,533	21,220,761
財務收益	10	153,574	339,857
財務費用	10	(4,246,472)	(7,105,238)
財務費用－淨額	10	(4,092,898)	(6,765,381)
除所得稅前溢利		2,538,635	14,455,380
所得稅開支	11	(575,760)	(2,312,54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962,875	12,142,833
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962,875	12,142,833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基本及攤薄	12	0.06	0.51

第48至97頁之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61,759,333	42,695,190
預付租賃開支	14	6,347,762	6,527,391
採礦權	15	141,840	20,076
租賃改良	16	2,034,645	583,8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1,553,838	1,097,8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642,049	649,881
		72,479,467	51,574,230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1,744,965	17,378,8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71,602,529	90,377,445
預付所得稅		366,654	-
受限制現金	19	3,500,000	10,275,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7,024,100	7,051,265
		114,238,248	125,082,741
資產總額		186,717,715	176,656,971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32,000,000	24,000,000
其他儲備	22	36,502,717	6,920,604
保留盈利	21	24,412,893	29,924,016
權益總額		92,915,610	60,844,620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23	768,465	852,417
環境復原撥備	24	817,275	634,533
借款	26	666,481	1,066,077
		2,252,221	2,553,027
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23	84,000	87,20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23,638,887	22,700,551
當期所得稅負債		71,538	988,540
借款	26	67,755,459	89,483,025
		91,549,884	113,259,324
負債總額		93,802,105	115,812,35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86,717,715	176,656,971

第48至97頁之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刊載於第43頁至97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獲得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張有連

陳衛東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合計 人民幣元
		股本 人民幣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4,000,000	5,732,682	18,969,105	48,701,787
綜合收益					
年內溢利		-	-	12,142,833	12,142,83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2,142,833	12,142,833
留存收益轉至法定儲備	22	-	1,073,129	(1,073,129)	-
計提安全生產費用	22	-	150,160	(150,160)	-
動用安全生產費用	22	-	(35,367)	35,367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00,000	6,920,604	29,924,016	60,844,620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4,000,000	6,920,604	29,924,016	60,844,620
綜合收益					
年內溢利		-	-	1,962,875	1,962,87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962,875	1,962,875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0	8,000,000	29,394,515	-	37,394,515
留存收益轉至法定儲備	22	-	300,441	(300,441)	-
動用安全生產費用	22	-	(112,843)	112,843	-
二零一四年有關股息	28	-	-	(7,286,400)	(7,286,4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00,000	36,502,717	24,412,893	92,915,610

第48至97頁之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9(a)	11,514,884	26,961,733
已付所得稅		(1,948,761)	(2,212,07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566,123	24,749,65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9(b)	-	1,450,000
提取票據保證金及定期存款		12,775,216	8,925,000
存入票據保證金及定期存款		(6,000,000)	(11,175,216)
定期存款所收取的利息收入		112,452	153,847
支付預付租賃開支以及租賃改良		(1,824,808)	(2,688,07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175,956)	(9,721,01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113,096)	(13,055,45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20	50,172,010	-
借款所得款項		67,360,525	116,539,217
償還借款		(89,487,687)	(111,181,062)
利息開支付款		(5,197,203)	(7,308,112)
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8	(7,286,400)	-
與公開發售有關的預付開支		-	(6,866,043)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5,561,245	(8,816,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014,272	2,878,199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51,265	4,173,0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收益		958,563	-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a)	17,024,100	7,051,265

第48至97頁之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浙江長安仁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膨潤土精細化學品業務。本集團以膨潤土為其基礎原材料生產造紙化學品、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優質鈣基土及其他產品。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四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公司，初始名稱為長興仁恒精製膨潤土有限公司。張有連先生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現時名稱。

本公司的地址為中國浙江省長興縣泗安鎮老鴨塘。

本報告所提及的公司，因無正式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乃本公司董事根據中文名稱盡力翻譯而來。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按每股9.70港元發行8,000,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已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年內始終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下文附註4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準則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之準則：

- 有關僱員或界定福利計劃之第三方供款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該修訂區分了僅與當期的服務相關的提存金及與多個期間的服務相關的提存金。該修訂允許與服務相關、且不隨職工服務年限變化的提存金從提供服務當期所賺得的福利成本中扣除。對於與服務相關、且隨職工服務年限變化的提存金，必須採用與福利核算相同的歸屬方法，在服務期間分攤。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之修訂。

以上修訂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b)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之規定於本財政年度開始實施，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中內若干資料之呈列及披露將會有所變動。

(c) 尚未採納新訂準則及詮釋

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時，並未應用多項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除下列者外，預期此等新訂準則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c) 尚未採納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完整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相關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建立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計量類別：攤銷成本、計入OCI的公平值及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分類基準取決於實體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征。於權益工具的投資須按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起初不可撤回的期權將呈報不回收的OCI公允價值變動。目前，有一種新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式，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條中使用的已發生損失減值模式。就金融負債而言，除其他全面收益中自身信貸風險變動的確認(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指定負債而言)以外，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過替換明線對沖有效性測試放寬對沖有效性的要求。該準則要求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有經濟關係，以及「對沖比率」與管理層實際上用於風險管理用途的對沖比率相同。
- 仍需要同時期的文件，但與目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的文件不同。該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採納。本集團尚未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面影響進行評估。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的合同所產生的收入」涉及收入確認並制定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料的原則，有關資料乃關於實體與客戶的合同所產生的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收入乃於客戶獲得對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因此能夠對使用進行指導並獲得商品或服務所產生的效益。該準則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施工合同」以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允許提早採納。本集團正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進行評估。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提供了租賃的定義及其確認和計量要求，並確立了就出租人和承租人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的原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帶來的一個關鍵變化是大多數經營租賃將在承租人的資產負債表上處理。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該準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的主體提早採用。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並無其他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其於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2.2.2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以公允價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股份金額的現有所有權權益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收購日期公允價值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有關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損益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或然代價(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中列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有關交易現時已轉讓資產存在減值。附屬公司報告之數額已於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之會計政策。

2.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基於已收和應收股息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3 獨立財務報表(續)

於收取該等投資股息時，倘股息超過於宣派股息期間附屬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資料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須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被指定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本公司執行董事。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呈列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或重新計量項目估值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於收益表確認，惟倘於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為合資格現金流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除外。

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關外匯損益於收益表「財務收益或費用」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損益均於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內呈列。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歷史成本扣除折舊。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僅當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將其後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置換部份的賬面值將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費用於產生的財務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攤分至其剩餘價值，詳情如下：

	估計可使用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
樓宇、裝置及設施	五至三十年	5%
機器及設備	四至十年	5%
車輛	四至十年	5%
電子及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5%

在建工程指在建或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減值虧損撥備(如有)列賬。成本包括建設及購買成本。當有關資產可投入使用時，成本即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及賬面值釐定，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2.6 預付租賃開支

預付租賃開支(土地使用權)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剩餘期間按直線基準經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後攤銷(附註2.9)。

2.7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列賬，並於許可期的剩餘期間按直線基準經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後攤銷(附註2.9)。

2.8 租賃改良

租賃改良按成本列賬，並於預期效益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基準經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後攤銷(附註2.9)。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出現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須予攤銷資產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歸類。在各報告日期，將審閱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是否有撥回減值的可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

2.10.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僅有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其計入流動資產內，惟到期日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的金額除外。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7及19)。

2.10.2 確認及計量

常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以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倘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經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則會終止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2.11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而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件」)，且該宗(或該等)損失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合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面臨嚴重財政困難的跡象、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損失金額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調低，而損失金額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金融資產減值(續)

如在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且此減少客觀地與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有關，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成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相關日常生產費用(按正常經營能力計算)。成本中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如為較長時間，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中)收回，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受限制現金不包含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

2.15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為存放於獨立儲備賬戶的保證金，以抵押予銀行作為發行貿易融資之用，如將定期存款作為借款協議的保證金、作為發行應付票據的保證金及作為購買設備的保證金。該等受限制現金將於本集團結清相關貿易融資或銀行貸款時解除。

2.16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示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2.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商品、建築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須於一年或以內(或如為較長時間，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中)支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借款

借款初始按公允價值減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倘將有可能提取部份或全部融資，則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融資為止。倘無證據證明將有可能提取部份或全部融資，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9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經過相當長時間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銷售者)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為止。

特定借款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作為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自合資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惟與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列賬面值的暫時差異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初步確認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遞延所得稅源自首次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所涉資產或負債，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遞延所得稅不會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採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且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獲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獲清償時將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有可能以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異時確認。

外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計提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1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全職僱員參與多項政府資助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承擔向此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的責任。本集團每月向此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無須承擔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且為一名員工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對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員工離開本集團)。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向國家規定的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成本於產生時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扣減。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對有關福利不負有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僱員福利(續)

(c) 花紅權利

支付花紅的預期成本在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負有現時合約或推定責任，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

2.22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將可能需要消耗資源以償付責任；且有關金額已被可靠地估計，則確認環境復原撥備。未來經營虧損則不予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本集團會整體考慮有關責任類別，從而釐定須消耗資源以償付責任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任何一個項目的相關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稅前利率按為償付責任所預計需要產生的支出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特有風險的評估。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3 收入確認

收益按已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允價值進行計量，即提供商品之應收款項，經扣除折扣退回及增值稅後呈列。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實體，且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會確認收入。

(a) 銷售貨物

銷售貨物的收入於集團已將產品交付客戶且客戶已確認接收產品時確認，此時貨物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至買方，本集團對已售貨物不再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實際控制權，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相關收入及成本能夠可靠計量。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和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即按該工具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貼現作為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4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地保證將會收到補貼及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將會遞延，並於將該等補助與其擬補償成本進行匹配所需期間內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將會遞延，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2.25 研發

研究開支乃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所產生與新型或改良產品設計及檢測有關的成本，於該項目有可能成功(經考慮其商業及技術可行性)且有關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為無形資產。其他開發開支乃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於其後期間並不會確認為產。

2.26 經營租賃

凡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在租期內以直線法自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2.27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有關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8 安全生產費用

根據財政部(「財政部」)及安全生產監管總局印發的《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財企[2012]16號)，本集團須積累「安全生產費用」用於提升生產安全性。安全生產費用的累計將被視作留存收益轉至儲備，並將於動用時撥至保留盈利並從銷售成本中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令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特質，並試圖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目前並未利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面臨的若干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活動乃於中國大陸開展，且大多數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以外幣(主要為港元(「港元」))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未來交易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總部財務部門負責監控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交易的金額，以盡量降低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可能會考慮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或貨幣掉期合約以降低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簽訂任何遠期外匯合約或貨幣掉期合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各類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純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9,000元(二零一四年：無)。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所抵銷。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37,061,415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8,887,578元)的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而本集團人民幣31,360,525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1,661,524元)的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並無對沖彼等各自的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借款的利率、償還條款及公允價值於附註26披露。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則年內純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58,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3,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 市場風險(續)

(b) 信貸風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及資產負債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反映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預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相關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乃由於大部份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均存放於國有銀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銀行。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方的不履約行為而引致任何重大虧損。

此外，本集團有制定相關政策限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基於客戶的財務狀況、信用記錄及其他因素(如當前市況)評估客戶的信用質素並設置信貸限額。本集團會定期監控客戶的信用記錄。對於信用記錄不良的客戶，本集團會採用書面催款、縮短或取消信貸期等方式，以確保本集團的整體信貸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乃為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保持充足的現金及資金來源，並通過維持已承諾信貸額保持資金靈活性。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的銀行信貸額)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滾動預測。本集團預期透過內部營運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的借款為未來的現金流量需求提供資金。

下表分析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止剩餘期間劃分為相關到期組別的金融負債。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經貼現的合約現金流量。

	六個月 以內 人民幣元	六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元	兩至三年 人民幣元	三年以上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本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59,188,652	10,276,728	443,124	253,925	-	70,162,4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員 工薪金及福利、預收客戶款項 及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19,113,574	-	-	-	-	19,113,574
	78,302,226	10,276,728	443,124	253,925	-	89,276,0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 市場風險(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六個月 以內 人民幣元	六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元	兩至三年 人民幣元	三年以上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	79,392,584	12,571,605	454,529	454,529	271,258	93,144,50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員 工薪金及福利、預收客戶款項 及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18,060,321	-	-	-	-	18,060,321
	97,452,905	12,571,605	454,529	454,529	271,258	112,204,826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其他同業一樣，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率監管資本。資產負債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總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計算。總資本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權益」加上債務淨額計算。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分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總借款(附註26)	68,421,940	90,549,10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附註19)	(20,524,100)	(17,326,481)
債務淨額	47,897,840	73,222,621
總權益	92,915,610	60,844,620
總資本	140,813,450	134,067,241
資產負債率	34%	55%

資產負債率降低主要由於保留盈利增加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a)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環境復原保證金除外)，而金融負債包括借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預收客戶款項、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以及除所得稅之外的應計稅項)。該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合理地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環境復原保證金。

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公允價值層級可分為：

第1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2級：直接(即比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到的除第1級中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

第3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

環境復原保證金分類為第3級。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分別為人民幣128,051元及人民幣120,219元。

4 重要會計估計

本集團會對估計進行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出估計。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顧名思義，就此產生的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下文載述極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應收款項減值

管理層根據客戶的信貸記錄以及現行市況，釐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管理層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續)

(a) 應收款項減值(續)

於評估能否自各客戶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作出判斷時，管理層會考慮多項因素，諸如銷售人員跟進工作的成果、客戶付款趨勢(包括其後付款)及客戶的財務表現。倘本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減弱，則或須計提額外減值撥備。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預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估計剩餘價值。有關估計根據就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由於技術進步，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估計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時，或當技術落後的設備項目被處置或出售而令相應物業、廠房及設備被撤銷或撤減時，管理層將對有關估計進行調整。

(c) 環境復原責任

環境復原責任存在內在不精確性，且僅為約數，原因是估算成本涉及主觀判斷。環境復原責任取決於眾多不確定因素，而該等因素會影響本集團估計補救工作最終成本的能力。該等不確定因素包括：(i)各個地點污染的實質性質及程度，包括但不限於礦場及土地開發區(不論正在營運、已關閉或出售)；(ii)所需清理工作的程度；(iii)其他補救策略的不同成本；(iv)環境補救規定的變動；及(v)新補救地點的識別。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逐年變動，環境責任的估計亦會有所調整。儘管該等估計存在內在不精確性，仍被用於評估復原撥備。

(d)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有司法管轄權區的所得稅。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事件均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務金額。本集團在釐定各有關司法管轄權區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估計。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入賬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5 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全部業務活動被視為主要依賴膨潤土產品的生產及銷售表現，故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並分配其資源。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存在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造紙化學品系列	70,474,929	77,043,029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5,191,348	5,814,728
優質鈣基土	310,872	1,972,451
其他(i)	1,466,499	7,198,989
	77,443,648	92,029,197

(i) 其他主要包括有機膨潤土及無機凝膠，該等產品主要應用於塗料製備行業。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單一外部客戶對本集團收入貢獻10%或以上。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匯兌虧損－淨額	—	(117,826)
政府補助		
—與資產相關(附註23)	87,160	213,806
—與成本相關(i)	2,680,065	3,401,500
其他	(949,278)	(94,462)
	1,817,947	3,403,018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因上市而從長興財政局及長興市人民政府收取人民幣2,010,000元。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因遞交上市之申請而從長興財政局獲得人民幣200萬元。其餘部份政府補助為若干與成本相關的無條件補助，旨在獎勵本集團對產品開發及創新所付出的努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分類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製成品變動(附註18)	(1,016,837)	(376,169)
已使用原材料及易耗品	31,777,145	41,969,582
員工福利開支(附註9)	10,347,726	10,219,182
公用事業費	1,953,114	1,989,415
運輸費用	10,650,625	9,051,094
折舊(附註13)	5,658,117	5,090,228
差旅及通訊費用	2,210,315	966,848
稅收及徵費	1,288,670	1,457,753
預付租賃開支攤銷(附註14)	179,629	162,122
採礦權攤銷(附註15)	35,836	40,156
上市費用	1,143,945	-
專業服務費		
-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000,000	1,000,000
- 非核數服務	250,000	-
- 其他	1,218,161	188,463
租賃改良攤銷(附註16)	216,416	130,557
維護費用	184,408	137,160
業務招待費用	1,440,116	612,925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附註17)	3,051,152	(131,973)
雜項	1,041,524	1,704,111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費用、上市費用及研發費用總額	72,630,062	74,211,454

9 員工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薪金、工資及分紅	9,636,520	9,568,551
退休金計劃供款	371,217	341,730
住房公積金、福利、醫療及其他利益	339,989	308,901
	10,347,726	10,219,1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員工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為人民幣1,271,368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89,080元)。彼等的酬金反映於附註35。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自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後或離開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

10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財務收益	153,574	339,857
財務費用		
— 利息開支	(5,285,173)	(7,105,777)
— 資本化利息開支	87,970	60,165
	(5,197,203)	(7,045,612)
— 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958,563	(56,119)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融資費用	(7,832)	(3,507)
	(4,246,472)	(7,105,238)
財務費用－淨額	(4,092,898)	(6,765,381)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當期所得稅	1,031,759	2,315,540
遞延所得稅(附註27)	(455,999)	(2,993)
	575,760	2,312,5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公司取得由科技部、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辦公廳以及浙江省地方稅務局聯合頒發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該證書授予本公司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三日)的稅項優惠，稅率為15%。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續新該證書，另外獲授為期三年(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的稅項優惠，稅率為15%。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合併全面收益表中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除所得稅前溢利採用已頒佈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除稅前溢利	2,538,635	14,455,380
按法定稅率計算	634,659	3,613,845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的開支	726,564	130,844
研發費用的額外扣減(i)	(522,337)	(461,602)
本公司的優惠稅率	(263,126)	(1,085,548)
就上年度調整	-	115,008
所得稅開支	575,760	2,312,547

(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享有額外稅項扣減優惠(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確認的實際研發費用的50%計算)。於取得稅務機關批准後，稅項扣減可自合併全面收益表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元)	1,962,875	12,142,83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649,315	24,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06	0.51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全面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裝置 及設施 人民幣元	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元	車輛 人民幣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891,490	19,105,062	3,979,126	1,056,761	11,104,939	57,137,378
累計折舊	(4,040,907)	(9,739,363)	(1,765,944)	(838,680)	-	(16,384,894)
賬面淨值	17,850,583	9,365,699	2,213,182	218,081	11,104,939	40,752,484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850,583	9,365,699	2,213,182	218,081	11,104,939	40,752,484
轉撥	9,464,878	2,853,200	-	-	(12,318,078)	-
添置	701,604	289,519	-	38,693	7,634,836	8,664,652
出售(附註29(b))	(1,631,718)	-	-	-	-	(1,631,718)
折舊(附註8)	(2,016,522)	(2,488,307)	(491,561)	(93,838)	-	(5,090,228)
年末賬面淨值	24,368,825	10,020,111	1,721,621	162,936	6,421,697	42,695,19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820,655	22,247,781	3,979,126	1,095,454	6,421,697	63,564,713
累計折舊	(5,451,830)	(12,227,670)	(2,257,505)	(932,518)	-	(20,869,523)
賬面淨值	24,368,825	10,020,111	1,721,621	162,936	6,421,697	42,695,1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裝置 及設施 人民幣元	機器 及設備 人民幣元	車輛 人民幣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368,825	10,020,111	1,721,621	162,936	6,421,697	42,695,190
轉撥	156,328	6,426,828	54,968	410,995	(7,049,119)	-
添置	1,504,355	274,975	1,365,047	26,817	21,551,066	24,722,260
折舊(附註8)	(2,516,748)	(2,620,982)	(447,677)	(72,710)	-	(5,658,117)
年末賬面淨值	23,512,760	14,100,932	2,693,959	520,038	20,923,644	61,759,33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1,481,338	28,949,584	5,399,141	1,533,266	20,923,644	88,286,973
累計折舊	(7,968,578)	(14,848,652)	(2,705,182)	(1,005,228)	-	(26,527,640)
賬面淨值	23,512,760	14,100,932	2,643,959	528,038	20,923,644	61,759,333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3,476,561元及人民幣14,133,446元的若干樓宇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予以質押(附註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附註8)，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銷售成本	3,563,730	2,668,809
行政費用	2,072,430	2,394,872
分銷成本	21,957	26,547
	5,658,117	5,090,2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預付租賃開支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租賃預付款項權益為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土地使用權)。所有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剩餘可使用年期為20至50年不等。租賃預付款項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元
<hr/>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5,069,677
累計攤銷	(573,240)
<hr/>	
賬面淨值	4,496,437
<hr/>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496,437
添置	2,461,076
出售(附註29(c))	(268,000)
攤銷(附註8)	(162,122)
<hr/>	
年末賬面淨值	6,527,391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262,753
累計攤銷	(735,362)
<hr/>	
賬面淨值	6,527,391
<hr/>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527,391
攤銷(附註8)	(179,629)
<hr/>	
年末賬面淨值	6,347,762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262,753
累計攤銷	(914,991)
<hr/>	
賬面淨值	6,347,762
<hr/>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預付租賃開支 (續)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767,369元及人民幣3,862,755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予以質押(附註26)。

金額為人民幣179,629元及人民幣162,122元的預付租賃開支的攤銷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內扣除(附註8)。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註銷位於陽原的土地使用權證。

15 採礦權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0,700
累計攤銷	(120,468)
賬面淨值	60,23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0,232
攤銷費用(附註8)	(40,156)
年末賬面淨值	20,076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0,700
累計攤銷	(160,624)
賬面淨值	20,07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076
添置	157,600
攤銷費用(附註8)	(35,836)
年末賬面淨值	141,8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8,300
累計攤銷	(196,460)
賬面淨值	141,8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採礦權(續)

金額為人民幣35,836元及人民幣40,156元的採礦權的攤銷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內扣除(附註8)。

16 租賃改良

租賃改良包括租賃土地上的鑽井工程、蓄水池、曬場及其他改良工程。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889,035
累計攤銷	(401,625)

賬面淨值	487,410
------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87,410
添置	227,000
攤銷(附註8)	(130,557)

年末賬面淨值	583,853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16,035
累計攤銷	(532,182)

賬面淨值	583,853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83,853
添置	1,667,208
攤銷(附註8)	(216,416)

年末賬面淨值	2,034,645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83,243
累計攤銷	(748,598)

賬面淨值	2,034,645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改良(續)

金額為人民幣216,416元及人民幣130,557元的租賃改良的攤銷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內扣除(附註8)。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貿易應收款項	48,383,236	52,007,825
減：減值撥備	(4,028,283)	(1,669,92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1)	44,354,953	50,337,904
應收票據(2)	14,020,530	13,563,082
其他應收款項	12,359,691	11,964,842
減：減值撥備	(396,710)	(201,232)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3)	11,962,981	11,763,610
預付款項(4)	1,893,597	15,306,639
應收定期存款利息	12,517	56,0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72,244,578	91,027,326
減：非即期部份(3)	(642,049)	(649,881)
即期部份	71,602,529	90,377,445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非屬金融資產之預付款項及預付增值稅除外)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71,602,529	90,368,030
— 美元	—	9,415
	71,602,529	90,377,445

(1)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 180天以內	32,142,275	42,221,012
— 180天以上一年以內	6,503,661	8,616,865
—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9,367,575	975,604
—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240,857	147,768
— 三年以上	128,868	46,576
	48,383,236	52,007,825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最多為180天。並無對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已就銷售貨品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撥備乃參照過往違約經歷釐定。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2,142,275元及人民幣42,221,012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6,240,961元及人民幣9,786,813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部份減值。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028,283元及人民幣1,669,921元。個別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與遭遇意外經濟困境的客戶有關。經評估，預期部份應收款項可予收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該等應收款項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 180天以上一年以內	6,503,661	8,616,865
—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9,367,575	975,604
—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240,857	147,768
— 三年以上	128,868	46,576
	16,240,961	9,786,81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年初	1,669,921	1,584,566
減值撥備(附註8)	2,855,674	85,355
不可收回應收款項撤銷	(497,312)	-
年末	4,028,283	1,669,9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行政費用內扣除。

- (2) 應收票據的賬齡在180天以內，處於信貸期以內。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6,360,525元及人民幣5,931,524元的應收票據已向金融機構貼現，以獲得營運資金人民幣6,261,710元及人民幣5,723,321元(附註26(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1,550,000元的應收票據用作金額為人民幣8,190,000元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2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3)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詳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非流動：		
環境復原保證金	642,049	649,881
流動：		
員工墊款	8,332,159	4,633,471
其他按金	1,101,061	3,530,809
出售物業	-	1,303,370
其他	2,284,422	1,847,311
流動小計	11,717,642	11,314,961
合計	12,359,691	11,964,84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年初	201,232	418,560
減值撥備／(撥回)(附註8)	195,478	(217,328)
年末	396,710	201,23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的行政費用內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4)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與以下各項有關：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與公開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	-	13,567,567
採購原材料	1,823,597	1,358,272
擔保費	70,000	380,800
	1,893,597	15,306,639

18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原材料	16,393,063	13,063,298
製成品	5,138,694	4,121,857
低值易耗品	213,208	193,660
	21,744,965	17,378,815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存貨減值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7,903,174元及人民幣48,052,312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1)	20,524,100	17,326,481
減：受限制現金(2)	(3,500,000)	(10,275,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24,000	7,051,265

銀行及手頭現金乃按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	19,369,424	17,326,443
－港元	1,154,676	－
－美元	－	38
	20,524,100	17,326,481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的存款。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固定年利率0.35%賺取利息。

(2)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現金的詳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定期存款(a)	3,500,000	2,150,000
借款保證金(附註26(1))	－	8,125,216
	3,500,000	10,275,216

(a) 定期存款全部為一年期。2015年度本集團就定期存款按固定年利率1.75%至3.30%賺取利息(2014年度：2.75%至3.25%)。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50,000元的定期存款作為本集團人民幣2,000,000元銀行借款的抵押物(附註2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將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總權益轉換為12,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從而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的總權益人民幣13,128,932元與全部已發行普通股面值人民幣12,000,000元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128,932元入賬列作股份溢價(附註22)。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經股東批准，本公司股本透過將保留盈利人民幣12,000,000元撥充資本至股本的方式增加12,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與之前已發行的股份具有相同特徵。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按每股9.70港元合共發行8,000,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扣除上市開支)為47,334,829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394,515元)，由此本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幣8,000,000元及本公司股份溢價增加人民幣29,394,515元(附註22)。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00,000	24,000,000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8,000,000	8,0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00,000	32,000,000

21 保留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年初	29,924,016	18,969,105
年內溢利	1,962,875	12,142,833
留存收益轉至法定儲備(附註22)	(300,441)	(1,073,129)
計提安全生產專款(附註22)	—	(150,160)
動用安全生產專款(附註22)	112,843	35,367
二零一四年有關股息(附註28)	(7,286,400)	—
年末	24,412,893	29,924,0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元 (附註20)	法定儲備 人民幣元	安全生產費用 人民幣元	合計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128,932	4,410,384	193,366	5,732,682
留存收益轉至法定儲備(i)	-	1,073,129	-	1,073,129
計提安全生產費用(ii)	-	-	150,160	150,160
動用安全生產費用(ii)	-	-	(35,367)	(35,36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8,932	5,483,513	308,159	6,920,60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28,932	5,483,513	308,159	6,920,604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附註20)	29,394,515	-	-	29,394,515
留存收益轉至法定儲備(i)	-	300,441	-	300,441
動用安全生產費用(ii)	-	-	(112,843)	(112,84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523,447	5,783,954	195,316	36,502,717

- (i)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本公司須在抵銷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於派發任何股息前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年度法定純利的若干百分比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轉換為資本。
- (ii) 根據財政部及安全生產監管總局頒佈的若干法規，本集團須留出每噸開採原礦人民幣1元的安全生產費用(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進一步調整為每噸人民幣2元)。安全生產費用可用於改善礦井的安全性，但不可用於分派予股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遞延政府補助

與相關礦場綜合利用項目有關的政府補助作遞延處理，本集團通過使用生產線受益於該政府補助，該生產線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因此該政府補助按相關生產線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遞延政府補助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遞延政府補助		
— 流動	84,000	87,208
— 非流動	768,465	852,417
	852,465	939,625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政府補助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年初	939,625	1,153,431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貸記(附註7)	(87,160)	(213,806)
年末	852,465	939,6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環境復原撥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年初	634,533	513,400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支銷	182,742	121,133
年末	817,275	634,533

就修復尾礦壩將予產生的成本現值確認撥備，有關成本金額由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未來支出的最佳估計釐定。然而，倘採礦活動對土地及環境的影響於未來期間與原估計不同，所估計的有關成本於未來可能需要作出調整。就關閉、復原及環境清理成本計提的金額，將根據當時的事實及情況至少每年進行審閱，並據此重新計量有關撥備。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貿易應付款項	12,670,603	13,584,558
其他應付款項	6,442,971	4,475,763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2,694,706	2,940,425
預收客戶款項	177,420	51,650
應計稅項(不包括所得稅)	1,653,187	1,648,155
	23,638,887	22,700,551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為免息，且由於其到期日較短，其公允價值(並非屬金融負債的預收客戶款項、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以及應計稅項(不包括所得稅)除外)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已按人民幣計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貿易應付款項		
—六個月內	8,924,889	12,015,801
—六個月以上一年以內	95,509	1,332,952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3,531,959	214,766
—兩年以上三年以內	97,207	573
—三年以上	21,039	20,466
	12,670,603	13,584,558

26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有抵押(1)	666,481	1,066,077
流動		
銀行借款—有抵押(1)	61,394,934	83,551,501
其他借款(2)	6,360,525	5,931,524
	67,755,459	89,483,025
借款總額	68,421,940	90,549,102

有關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銀行借款	7.73%	7.58%
其他借款	5.33%	9.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借款(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按以下時間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一年內	67,755,459	89,483,025
一至二年	417,056	389,024
二至五年	249,425	677,053
	68,421,940	90,549,102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故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借款按人民幣計值。

(1) 銀行借款－有抵押

銀行借款的抵押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及 由一名第三方擔保(i)	26,000,000	10,000,000
由第三方擔保(ii)	15,000,000	45,500,000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iii)	15,000,000	6,500,000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iv)	6,061,415	12,427,578
以應收票據及保證金作為抵押(iv)	–	8,190,000
以定期存款作為抵押(vi)	–	2,000,000
	62,061,415	84,617,578

(i)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7,619,595元及人民幣2,450,471元的若干樓宇、裝置及設施(附註13)以及土地使用權(附註14)作為抵押，同時由一名第三方作出公司擔保；

(ii)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26,500,000元的銀行借款均由第三方公司擔保，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擔保費分別為人民幣40,000元及人民幣603,367元；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19,000,000元的銀行借款均由一名第三方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借款(續)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6,500,000元的銀行借款以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5,460,343元及人民幣5,599,620元的若干樓宇、裝置及設施(附註13)作為抵押；
- (iv)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61,415元及人民幣12,427,578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163,992元及人民幣9,946,110元的若干樓宇、裝置及設施(附註13)以及土地使用權(附註14)作為抵押；
- (v)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90,000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550,000元的應收票據(附註17(2))及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8,125,216元的保證金(附註19(2))作為抵押；
- (v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元的銀行借款分別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2,150,000元的定期存款(附註19(2))作為抵押。
- (2)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60,525元及人民幣5,931,524元的其他借款分別為向金融機構貼現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360,525元及人民幣5,931,524元的銀行承兌匯票所獲得的借款(附註17(2))。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546,419	555,739
— 超出12個月後收回	1,007,419	542,100
	1,553,838	1,097,8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所得稅(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收款項		應計費用	員工福利 開支	復原撥備	未變現 融資費用	合計
	減值(撥回)/ 撥備	集團內部交易 的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03,191	321,407	-	212,719	128,350	29,179	1,094,846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 (支銷)/貸記	(49,780)	(264,106)	150,000	135,719	30,283	877	2,99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353,411	57,301	150,000	348,438	158,633	30,056	1,097,839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53,411	57,301	150,000	348,438	158,633	30,056	1,097,839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 (支銷)/貸記	417,675	(9,313)	37,500	(37,507)	45,686	1,958	455,99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771,086	47,988	187,500	310,931	204,319	32,014	1,553,838

28 股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0.2277元)	-	7,286,400

二零一五年已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人民幣7,286,400元(每股人民幣0.2277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派付任何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之間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除所得稅前年度溢利	2,538,635	14,455,380
經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5,658,117	5,090,228
— 預付租賃開支攤銷(附註14)	179,629	162,122
— 採礦權攤銷(附註15)	35,836	40,156
— 租賃改良攤銷(附註16)	216,416	130,557
—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附註17)	3,051,152	(131,97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附註7)	—	(268,000)
— 出售租賃改良虧損(附註7)	—	268,000
— 財務費用(附註10)	4,169,762	6,891,793
	15,849,547	26,638,263
營運資金變動：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483,093	4,922,533
— 存貨增加	(4,366,150)	(3,172,35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451,606)	(1,426,708)
經營產生的現金	11,514,884	26,961,733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賬面淨值(附註13)	—	1,631,7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附註7)	—	268,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收所得款項	—	(449,7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1,45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出售預付租賃開支所得款項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租賃改良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賬面淨值(附註14)	-	268,000
出售預付租賃開支虧損(附註7)	-	(268,000)
出售預付租賃開支的應收所得款項	-	-
出售預付租賃開支所得款項	-	-

30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31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各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91,154	-

32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即被視為關聯方。倘若所涉各方均受制於同一控制，則亦被視為相互關聯。

下文概述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公司與其關聯方開展的重大交易，以及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聯方交易 (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本報告附註28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與關聯方進行任何重大交易。

(b)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附註3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董事袍金	-	-
薪金、工資及分紅	2,239,520	1,991,82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202	93,617
住房公積金、福利、醫療及其他福利	35,982	83,193
	2,307,704	2,168,638

關鍵管理人員包含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33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附屬公司名單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註冊及繳足股本	由母公司直接持有 之股份所佔 百分比(%)
陽原縣仁恒精細粘土有限責任公司 (「仁恒精細粘土」)	河北陽原 二零零四年 三月二十五日	粘土開採及加工，中國	24,335,000	100%
浙江長安仁恒化工有限公司 (「仁恒化工」)	浙江長興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二十一日	批發及零售化學品及設備， 中國	5,000,000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175,160	24,811,981
預付租賃開支		3,827,616	3,944,91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3	26,520,736	3,515,62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1,175	670,003
		59,524,687	32,942,523
流動資產			
存貨		10,884,119	8,412,4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5,857,934	68,261,983
應收附屬公司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02,934	26,081,034
預付所得稅		713,738	—
受限制現金		1,000,000	10,275,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52,524	6,464,963
		104,411,249	119,495,613
資產總額		163,935,936	152,438,136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000,000	24,000,000
其他儲備	(a)	36,466,874	6,771,918
保留盈利	(a)	22,857,113	27,439,544
權益總額		91,323,987	58,211,4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768,465	852,417
借款	666,481	1,066,077
	1,434,946	1,918,494
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助	84,000	87,20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337,544	17,750,334
當期所得稅負債	—	487,613
借款	52,755,459	73,983,025
	71,177,003	92,308,180
負債總額	72,611,949	94,226,67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63,935,936	152,438,136

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九日獲得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張有連

陳衛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本公司儲備變動

	保留盈利 人民幣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7,781,381	5,698,789
年內溢利	10,731,292	-
留存收益轉至法定儲備	(1,073,129)	1,073,12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39,544	6,771,918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7,439,544	6,771,918
年內溢利	3,004,410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29,394,515
二零一四年有關股息	(7,286,400)	-
留存收益轉至法定儲備	(300,441)	300,44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857,113	36,466,874

35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分別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元
董事袍金	-	-
薪金、工資及分紅	2,239,520	1,991,82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202	93,617
住房公積金、福利、醫療及其他利益	35,982	83,193
	2,307,704	2,168,638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續)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載列如下：

	就某人士作為董事 (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 而提供的服務支付予該人士的酬金 或該人士就該等服務而收取的酬金：				就董事提供 有關管理本公司 或其附屬公司 之事務之 其他服務支付 予董事的酬金 或董事就該等 服務而收取 的酬金	合計 人民幣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元	薪金、工資 及分紅 人民幣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元	住房公積金、 福利、醫療 及其他利益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張有連(i)	-	60,000	3,578	3,998	152,400	219,976
孫文勝(ii)	-	60,000	3,578	3,998	245,000	312,576
范芳	-	24,000	3,578	3,998	108,536	140,112
陳衛東	-	12,000	3,578	3,998	52,436	72,012
非執行董事						
張金琴(vi)	-	78,000	3,578	3,998	-	85,57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晨(v)	-	80,000	-	-	-	80,000
黃澤民(v)	-	80,000	-	-	-	80,000
汪祥耀(v)	-	80,000	-	-	-	80,000
周錦榮(vii)	-	156,000	-	-	-	156,000
監事						
徐勤思(iii)	-	132,536	3,578	3,998	-	140,112
張冬連	-	132,536	3,578	3,998	-	140,112
梁國平(iv)	-	54,836	3,578	3,998	-	62,412
高級管理人員						
徐勤偉	-	202,080	-	-	-	202,080
蘇品	-	169,160	3,578	3,998	-	176,736
陳漢雲(viii)	-	360,000	-	-	-	360,000
	-	-	1,681,148	32,202	35,982	558,3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續)

	就某人士作為董事 (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 而提供的服務支付予該人士的酬金 或該人士就該等服務而收取的酬金：				就董事提供 有關管理本公司 或其附屬公司 之事務之 其他服務支付 予董事的酬金 或董事就該等 服務而收取 的酬金	合計
	董事袍金 人民幣元	薪金、工資 及分紅 人民幣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元	住房公積金、 福利、醫療 及其他利益 人民幣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經重列)(ix):						
執行董事						
張有連(i)	-	60,000	11,949	10,471	132,000	214,420
孫文勝(ii)	-	60,000	11,949	10,471	122,400	204,820
范芳	-	24,000	11,949	10,471	74,536	120,956
陳衛東	-	12,000	3,605	3,662	49,436	68,703
非執行董事						
張金琴(vi)	-	51,300	2,764	2,572	-	56,6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農(v)	-	80,000	-	-	-	80,000
黃澤民(v)	-	80,000	-	-	-	80,000
汪祥耀(v)	-	80,000	-	-	-	80,000
周錦榮(vii)	-	91,000	-	-	-	91,000
監事						
徐勤思(iii)	-	98,536	11,949	10,471	-	120,956
張冬連	-	100,284	11,949	10,471	-	122,704
梁國平(iv)	-	51,336	3,605	3,662	-	58,603
高級管理人員						
徐勤偉	-	180,000	11,949	10,471	-	202,420
蘇品	-	150,000	11,949	10,471	-	172,420
陳漢雲(viii)	-	495,000	-	-	-	495,000
	-	1,613,456	93,617	83,193	378,372	2,168,6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續)

- (i)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張有連先生亦為首席執行官。
- (ii)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孫文勝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徐勤思先生獲委任為監事。
- (iv) 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梁國平先生獲委任為監事。
- (v) 自二零一三年二月起，邵晨先生、黃澤民先生及汪祥耀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余驊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收取任何酬金。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張金琴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替任余驊女士職務。
- (vii) 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周錦榮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陳漢雲先生獲委任為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 (ix) 有關先前根據舊公司條例所披露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的若干可資比較資料已經重列，以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項下之新範圍及要求。

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77,444	92,029	86,077	78,852	72,562
除稅前溢利	2,539	14,455	13,752	12,191	10,665
所得稅	(576)	(2,312)	(2,006)	(2,121)	(1,923)
年度溢利	1,963	12,143	11,746	10,070	8,74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963	12,143	11,746	10,070	8,742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186,279	176,657	161,762	154,530	130,181
負債總額	(93,363)	(115,812)	(113,060)	(117,574)	(93,2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2,916	60,845	48,702	36,956	36,954
流動性和資本負債					
流動比率 ⁽¹⁾	1.25	1.10	1.04	1.09	1.15
速動比率 ⁽²⁾	1.01	0.95	0.91	0.96	0.97
資本負債比率 ⁽³⁾	36.6%	51.3%	52.6%	53.3%	40.0%

附註：

- (1) 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2) 速動比率以流動資產減去存貨後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3) 資本負債比率以貸款除以總資產乘以100%計算。
- (4) 摘錄自招股章程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根據合併基準編製以呈列本集團業績猶如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時的本集團架構於該等年度一直存在。